

证券代码：301512

证券简称：智信精密

公告编号：2025-026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所有监事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参加会议的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娜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和审批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及资金使用成本，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639.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将《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完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李娜女士、金灿灿女士、巫景文先生自股东会审议本议案通过之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上述人员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与监事或监事会有关的内部制度及条款相应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